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10月15日

送出日期：2021年10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	基金代码	008145
下属基金简称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8145
基金管理人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交易日开放
基金经理	丁凯琳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9月3日
基金经理	林国怀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3月6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7月1日

注：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3个月。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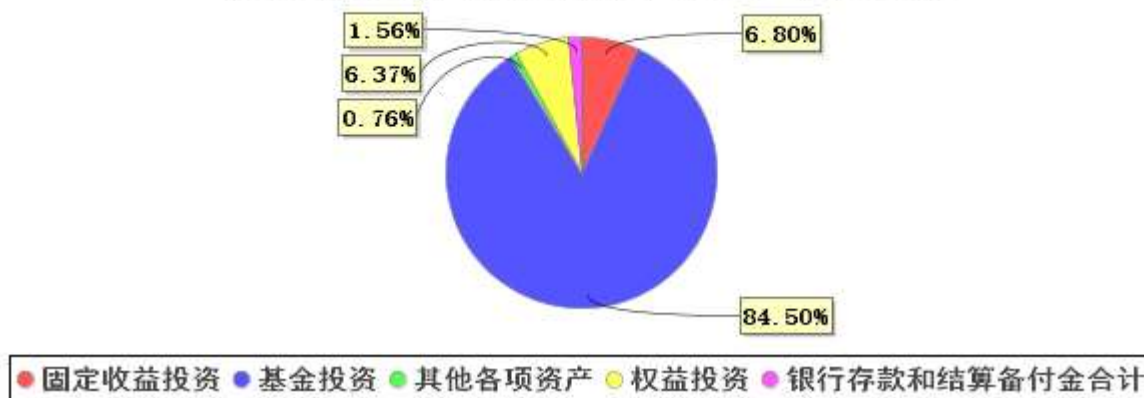
敬请阅读《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更新招募说明书》了解与本基金投资有关的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优选基金积极把握基金市场的投资机会，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包括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p>本基金不投资具有复杂、衍生品性质的基金份额，包括分级基金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基金份额。</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p> <p>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15%。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中，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p> <p>1、基金合同约定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50%的混合型基金；</p> <p>2、根据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中任一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50%的混合型基金。</p>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含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优选基金策略、股票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风险评级为 R3。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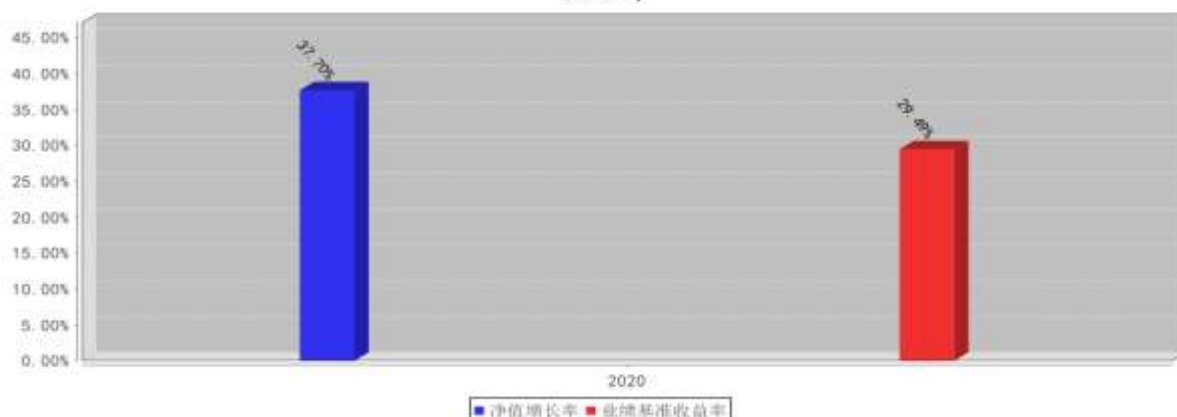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1年6月30日)



注: 比例为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0年12月31日)



注:1、2020年数据统计期间为2020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2020年12月31日，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2	1.5%
	100万≤M<1	1.2%
	200万≤M<1	0.5%
	500万≤M1,000.00	1,000元/笔
赎回费	N<30日	1.5%
	30日≤N<1年	0.5%
	1年≤N<2年	0.25%
	N≥2年	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0%
托管费	0.2%

注:1、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投资基础基金份额产生的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基金账户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5）与本基金有关的其他重要资料。

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qfunds.com

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是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摘要文件，仅用于向投资者提供简明的基金概要信息。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